

证券简称：岭南控股

证券代码：000524

公告编号：2023-012 号

#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重要提示：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十届三十次会议和监事会十届十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该预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#### （一）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

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-178,022,154.40 元，母公司报表净利润为-51,198,200.18 元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2 年度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，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107,931,190.37 元，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68,105,455.84 元。

鉴于 2022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值，同时为促进公司未来持续、稳定、健康的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相关规定，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现金分红，不送红股，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，用于支持公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。

#### （二）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上市公司利润分配应当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，同时为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，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。

由于 2022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值，因此，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，不送红股，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综

合考虑了公司目前所属行业特点、外部环境、公司发展阶段、经营管理及中长期发展等因素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相关规定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。

未来，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，在财务状况及现金流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，积极采用现金分红等方式进行利润分配，为股东创造长期的投资价值。

## 二、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宏观环境对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，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资金状况，没有损害股东的利益；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。因此，同意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董事会十届三十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监事会十届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